

系所別	高分子科學與工程學研究所碩士班		綠色永續材料與精密元件博士學位學程 博士班		
組別					
所組代碼	5370		5380		
身分別	一般生		一般生		
招生名額	19		4		
報名資格 附加規定	報考者須理、工、醫等相關科系畢業(含應屆)生。		工程相關大學(或以上)畢業(含應屆)生及其他跨 領域相關大學(或以上)畢業(含應屆)生。		
報名審查 資料	一、名次證明書 二、學位證書或學生證 三、歷年成績單 四、兩位教授推薦函(格式不拘,紙本彌封後 依規定寄送至本所) 五、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報名期間補件請洽系辦公室,上傳截止日後不 受理資料補件)		一、大學歷年成績單 二、學力證件 三、未來研究方向(依本學程網頁公告格式) 與生涯規劃 四、兩位教授推薦函(格式不拘,紙本彌封後 依規定寄送至本學程) 五、其他有助於審查之資料(如專題研究經驗) (報名期間補件請洽系辦公室,上傳截止日後不 受理資料補件)		
考試項目	審查	審查 方式	就所繳資料加以審查。	就所繳資料加以審查。	
		佔總成 績比例	60%	60%	
	筆試	參加 資格			
		筆試 科目			
		筆試日 期地點			
		佔總成 績比例	0%	0%	
	口試	參加 資格	審查成績排名在前 40 名者。	審查成績在前 20 名且分數 70 分以上者(未達 70 分者,不予進入口試)。	
口試日 期地點		時間:10月26日(星期四)上午9時起。 地點:高分子所201室。	時間:10月21日(星期六)上午9時起。 地點:高分子所201會議室。		
佔總成 績比例		40%	40%		
其他規定	一、符合口試之名單請於口試日前查詢本所網 頁之公告,不另通知。 二、網址: http://www.pse.ntu.edu.tw		一、研修此學程者於碩士修課一年後逕讀博士,博士 第一年及第二年於學校修課,通過修課標準及資 格考之考核,第三年及第四年於產業或法人實作 研發並完成論文,且於博士生第二年末之前通過 產學合作提案口試,共計五年完成博士學位。 二、研修此學程者每年獲得教育部獎助學金20萬元, 及廠商獎助學金10萬元,至多補助五年(含兩年 企業實習),惟受補助學生須符合教育部補助大 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作業 要點規定(請詳簡章附錄6)。 三、報名前請先洽詢相關組別之系所配合廠商的資訊 和研發領域是否符合需求。 四、詳細口試時間請於口試日前至本學程網頁公告區 查詢,不另通知。 五、學程網址: http://www.gmp.ntu.edu.tw 。		
放榜梯次	於第1梯次放榜		於第1梯次放榜		
聯絡電話	(02)33665236		(02)33665236 或 (02)33663366 分機 55493		